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州人社案复字〔2024〕第1号A类

关于州政协第十三届三次会议第40号提案的 主办意见

石容委员：

石容委员在政协湘西自治州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强我州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建议》已收悉。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健全和完善人才培养体系。根据《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规程（试行）〉〈湖南省技工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已经成功推荐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成为我州首家企业自主评价机构，对该企业职工开展品酒师（一级、二级、三级、四级）、白酒酿造工（三级、四级、五级）、酿酒师（一级、二级）3个职业（工种）的等级认定。《湘西自治州“十四五”期间人才发展规划》《湘西自治州“乡村育才聚才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5年）》将技能人才培养工程列为六大人才工程之一，具体明确了“十四五”期间高技能人才发展目标、重点举措、使用制度及激励保障措施。提出完善以行业企业为主体、职业院校为基础、政府推动与社会支持相结合的技能人才培养体系。支持

各县市、湘西高新区结合产业发展需求，将急需紧缺技能人才纳入人才引进目录。将高技能人才配置状况作为生产经营性企业及其他实体参加重大人才项目、评优和资质评估的重要因素。在州第二届“武陵人才”评选中对技能人才单列指标。优化实施“湘西工匠”铸造工程，支持建设一批“技能大师工作室”。州委组织部将深入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 and 州“十四五”期间人才发展规划，计划开展人才赋能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主题调研，将技能人才培养使用作为其中关键要点，进一步加大对高技能人才的引进、培养、奖励落实力度，为湘西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技能人才支撑。

（二）建立和完善人才考核、选拔、交流机制。一是根据《中共湘西自治州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湘西自治州领军人才工作室支持管理办法〉的通知》（州人才发〔2023〕2号）、《中共湘西自治州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湘西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湘西自治州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州人才办发〔2019〕17号）、《中共湘西自治州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湘西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湘西工匠”铸造工程实施细则〉的通知》（州人才办发〔2019〕16号）文件精神，均鼓励高技能人才自我发展；二是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出台的《国家职业标准编制技术规程（2023年版）》文件精神，已经进一步突破年龄、资历、身份和比例限制。

（三）建立技能交流提升平台。州人社局已连续两年，为有效推进我州技能人才建设工作，组织一批高技能人才在我州技能

大师工作室、专项职业能力项目建设单位进行了现场观摩和调研；选派了优秀的选手参加武陵山片区以及湖南省职业技能大赛；推荐有地方特色的项目参加全国职业技能大赛展演。

（四）举办技能人才提升活动。州人社局积极举办我州职业技能大赛，为获奖以及符合晋升等级条件的选手颁发相应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州科技局每年开展科技活动周活动，开展创新创业竞赛活动，为高技能人才搭建展示平台。指导开展群众性的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为高技能人才脱颖而出创造条件。对获奖者给予表彰奖励。

（五）完善高技能人才奖励制度。根据《中共湘西自治州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湘西自治州领军人才工作室支持管理办法〉的通知》（州人才发〔2023〕2号）、《中共湘西自治州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湘西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湘西自治州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州人才办发〔2019〕17号）、《中共湘西自治州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湘西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湘西工匠”铸造工程实施细则〉的通知》（州人才办发〔2019〕16号）文件精神，给予每个大师工作室30万元的资金支持以及获评“湘西杰出工匠”的高技能人才每人5000元奖励。

（六）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县市区人社部门已将培训计划公示，为培训对象提供了平台，助力提高技能。

（七）加大对高职院校的支持力度。州科技局支持湘西职院开展技术合同登记，支持湘西教师积极申报省山区人才和省州科

技特派员。积极选拔湘西职院教师为科技创新类武陵人才。积极支持湘西职院教师深入基层开展产学研活动，参与企业科技创新创业团队并申报省级人才项目。

签发领导：贾 非

承办人员：向 佩

联系电话：0743-8232969、13637476113

湘西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6月28日



抄送：州政协提案委、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